

109 年度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計畫人員進用公告

1. 計畫說明：

本計畫經費來源為行政院經濟部水利署 109 年度補助本所「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計畫」臨時及巡查人員經費。預計進用人數 **5** 人，每人每月應領薪資新台幣 23,800 元整（不含勞健保退休金，**年終獎金預計每人新台幣 5,000 元**），計畫工作期間自 **109 年 1 月 2 日始迄 109 年 12 月 31 日** 止，另本計畫薪資須俟高雄市議會追認預算後發放，請應聘人注意。

2. 工作限制：高中職畢業以上，熟悉電腦文書處理以及資訊設備操作，以具備相關工程專業證照暨工程實務經驗者及具備相關活動規劃暨舉辦實務經驗者優先錄用。聘用工作期間不得兼職兼業。

3. 招聘臨時及巡查人員工作內容（除 3-1 確定 2 人，其他預計 3 人之實際工作內容視機關需要分配）：

3-1 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巡查及相關作業、行政業務、區內建設工程監工、水土保持業務執行及水資源計畫相關事務。（2 人）

3-2 協助其他所內區政業務、水資源計畫帳戶管理業務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4. 履歷格式：參閱公告附件，並於報名時檢附面試必要佐證資料影本供本所參覽，**面試當日請攜帶正本相關佐證資料，請應聘人注意僅臨時人員或巡查人員擇一報名。**

5. 報名地點：本所就業服務站（高雄市六龜區民治路 18 號）。

6. 報名期限：108 年 11 月 28 日 17 時 00 分前（逾期不受理）。

7. 面試時間：108 年 12 月 4 日 10 時 00 分（面試十五分鐘前報到，逾期放棄）。

8. 面試地點：本所二樓協調室。

9. 面試合格名單公布時間：108 年 12 月 11 日 12 時 00 分前（公布至本所網站、公佈欄及本區就業服務站），依甄試分數序列分發公布錄取，職缺錄取額度為正取 5 名與備取 2 名，採依序遞補，於 109 年 1 月 2 日 8 時報到後開始上班。

10. 甄試聯絡人：

07-6892100#35 本區就業服務站 陳先生

07-6892100#51 經建課 郭辦事員。